

南宁市青秀区 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青安办〔2021〕115号

关于报送 2021 年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 作总结的通知

城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为认真总结我城区 2021 年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，积极谋划 2021 年工作，现就报送 2021 年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总结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城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认真总结 2021 年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，归纳今年来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工作、领导班子履行职责情况、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、防汛抗旱、森林防火目标任务落实完成情况、重大节假日安全生产检查开展情况、安全生产“打非治违”和专项整治、隐患排查治理、宣传教育等方面情况以及其他相关工作成效、做法和存在的问题，客观总结工作特色和亮点，认真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提出 2022 年工作计划。

二、各单位于 11 月 13 日前，将工作总结纸质版经主要领导签字盖章后报送城区安委会办公室（悦宾路 1 号 0819 室），同时报送电子版本。

三、2021 年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总结报送情况将与年度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责任目标考核和绩效考核工作相结合，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按时报送。

联系电话：5826582；电子邮箱：aj5566021@163.com

南宁市青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1 年 11 月 9 日



主动公开

南宁市青秀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11月9日印发
